

股票简称：丰原药业

股票代码：000153

公告编号：2023—006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丰原药业，证券代码：000153）于2023年1月4日、1月5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2023年1月4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安徽泰格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持有的安徽泰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因交易对方同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因此本次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目前，公司正在有序推进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和评估工作，待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与评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编制和公告本次重组报告书（草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有买卖公司股票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正在核算中，如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年度业绩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需披露的情形，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 2022 年度业绩预告。

3、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五日